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bee Holdings Limited
融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948)

(新加坡股份代號：D5N)

網址：<http://www.z-obeecom>

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出之清盤呈請之進展

本公佈乃融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之公佈（「**清盤公佈**」），內容有關對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沛暉有限公司提出之清盤呈請（「**清盤呈請**」）。

誠如清盤公佈所披露，清盤呈請原計劃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在高等法院舉行聆訊。於聆訊當日，本公司及沛暉有限公司委聘的律師及呈請人委聘的律師均有出席聆訊，並已向法院呈示，有關各方已相互同意達成和解並已向法院承諾將會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或之前訂立和解契據。因此，委任臨時清盤人的聆訊已獲頒令進一步押後舉行。

清盤呈請如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知會公眾有關情況。

代表董事會
融達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陽劍慧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賴輝先生、鍾永森先生、陽劍慧女士、陳玲女士及王世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Chan Kam Loon先生及劉金濤先生。

* 僅供識別